

股票代碼：4537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臺中市后里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科南路30號
電話：(04)2556-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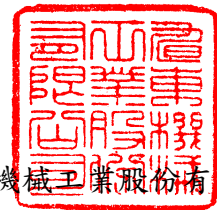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8
(七)關係人交易	49~50
(八)質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 他	50~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2~53
(十四)部門資訊	53~5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莊添財



日 期：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中市407544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7F, No.201, Sec.2, Wenxin Road,
Taichung City 407059,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4 2415 9168
傳真 Fax +886 4 2259 019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旭東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旭東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旭東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旭東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之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旭東集團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精密製程設備及自動化專用設備，由於銷貨收入之交易條件需依個別合約條款認定，因此，設備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為本會計師執行旭東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進行分析；抽樣檢視原始訂單、出貨單及收款記錄，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相關會計處理是否適當；選擇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減損提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旭東集團之存貨為精密製程設備及自動化專用設備及相關零件。因市場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高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由於存貨之評價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旭東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包含抽核期末存貨數量存貨明細帳一致、驗證存貨依庫齡分類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銷售價格之依據，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及評估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

三、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旭東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且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涉及旭東集團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應收帳款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旭東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政策之合理性，取得旭東集團之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文件，檢視應收帳款帳齡表、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統計表、逾期未收款原因及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旭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旭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旭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旭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旭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旭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旭東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



會計師：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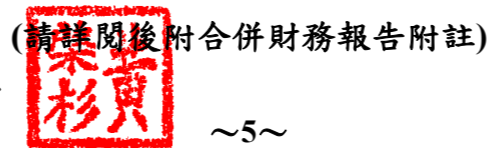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負債及權益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81,021	39	1,812,414	4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165,000	4	-	-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	13,978	-	15,04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291,878	8	285,984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524,489	13	434,714	11	2150 應付票據	1,863	-	14,30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4,352	-	7,237	-	2170 應付帳款	366,217	9	305,277	8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827,708	21	794,240	19	2200 其他應付款	292,655	8	272,107	7
1410 預付款項	56,373	2	45,96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002	1	31,12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081	-	1,16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46,952	1	47,42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84,568	2	87,22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12,656	-	13,059	-
	<u>3,093,570</u>	<u>77</u>	<u>3,197,994</u>	<u>77</u>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及(十四))	8,147	-	2,428	-
非流動資產：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676,995	17	870,273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743,471	19	780,828	19		<u>1,912,365</u>	<u>48</u>	<u>1,841,985</u>	<u>45</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及七)	63,785	2	76,959	2	非流動負債：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8,943	-	10,331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579,630	15	788,487	1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61,286	2	46,57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45,563	1	57,844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30,846	-	21,378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四))	4,599	-	5,06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八))	2,986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5	-	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918	-	918	-		<u>629,797</u>	<u>16</u>	<u>851,395</u>	<u>20</u>
	<u>912,235</u>	<u>23</u>	<u>936,993</u>	<u>23</u>	負債總計	<u>2,542,162</u>	<u>64</u>	<u>2,693,380</u>	<u>65</u>
資產總計	<u>\$ 4,005,805</u>	<u>100</u>	<u>4,134,987</u>	<u>100</u>	權益：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788,400	19	788,400	19
					3200 資本公積	154,724	4	153,938	4
					3300 保留盈餘	539,379	13	517,347	12
					3400 其他權益	(18,860)	-	(18,078)	-
					權益總計	<u>1,463,643</u>	<u>36</u>	<u>1,441,607</u>	<u>3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005,805</u>	<u>100</u>	<u>4,134,987</u>	<u>100</u>

董事長：莊添財



經理人：黃榮杉



會計主管：呂海淋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1,945,549	100	1,822,9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及(十五))	1,264,681	65	1,259,981	69
營業毛利	680,868	35	563,008	31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十二)、(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7,956	8	146,514	8
6200 管理費用	204,808	11	186,25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4,844	15	271,281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73,918)	(4)	(10,729)	(1)
營業淨利(損)	573,690	30	593,316	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178	5	(30,308)	(1)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45,231	2	51,855	3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一))	6,011	-	7,24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一))	(23,840)	(1)	108,343	6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及(二十一))	(33,372)	(2)	(35,384)	(2)
稅前淨利	(5,970)	(1)	132,060	7
7900 稅前淨利	101,208	4	101,752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39,756	2	61,689	3
8200 本期淨利	61,452	2	40,063	3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2)	-	31,213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82)	-	31,21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670	2	71,276	5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78		0.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78		0.51	

董事長：莊添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榮杉



會計主管：呂海淋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8,400	153,938	101,669	32,343	343,272	477,284	(49,291)	1,370,331
本期淨利	-	-	-	-	40,063	40,063	-	40,0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1,213	31,2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063	40,063	31,213	71,27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82	-	(1,18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6,948	(16,948)	-	-	-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88,400	153,938	102,851	49,291	365,205	517,347	(18,078)	1,441,607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8,400	153,938	102,851	49,291	365,205	517,347	(18,078)	1,441,607
本期淨利	-	-	-	-	61,452	61,452	-	61,4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82)	(7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452	61,452	(782)	60,67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006	-	(4,006)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1,213)	31,21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9,420)	(39,420)	-	(39,420)
行使歸入權	-	786	-	-	-	-	-	786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88,400	154,724	106,857	18,078	414,444	539,379	(18,860)	1,463,64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添財



經理人：黃榮杉



會計主管：呂海淋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101,208	101,7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4,842	106,298
攤銷費用	5,074	5,47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73,918)	(10,729)
利息費用	33,372	35,384
利息收入	(45,231)	(51,85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43	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0,07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982	94,8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063	(6,18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857)	168,11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846	10,292
存貨增加	(58,218)	(2,623)
預付款項增加	(10,410)	(11,917)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89)	717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	(7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81,665)	157,6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2,446)	9,587
應付帳款增加	60,940	105,94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5,694	31,003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73)	12,954
合約負債一流動增加	5,894	24,234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6,049	4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75,958	184,2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5,707)	341,873
調整項目	19,275	436,7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0,483	538,482
收取之利息	46,261	53,002
支付之利息	(33,441)	(35,172)
支付之所得稅	(35,586)	(18,5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7,717	537,7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893)	(17,2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72	16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689)	(4,572)
取得無形資產	(3,679)	(7,26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878	672,583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809)	7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7,720)	644,4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70,000	94,520
短期借款減少	(105,000)	(1,295,42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8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84,539	1,499,204
償還長期借款	(587,465)	(376,89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	4
租賃本金償還	(13,431)	(14,113)
發放現金股利	(39,420)	-
行使歸入權	78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9,990)	(172,7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00)	25,1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31,393)	1,034,6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12,414	777,7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81,021	1,812,41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莊添財



經理人：黃榮杉



會計主管：呂海淋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五月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中市后里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科南路30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平面顯示器、軟性電子書及觸控面板等高科技產業製程精密設備、半導體製程自動化設備、AI伺服器自動化組裝設備、AI液冷散熱系統相關產品之代工與設備、自行車及自動化專用機械之製造與買賣等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三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Bouncy Development Group Inc. (Bouncy)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 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昆山鉅東光電設備有限公司(鉅東昆 山)	機械買賣及製造	49 %	49 %	
Bouncy	Shuz Tung Machinery Industrial Co., Ltd. (Shuz Tung)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 股公司	100 %	100 %	
Bouncy	Asia Great International Co., Ltd. (Asia Great)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 股公司	51 %	51 %	
Shuz Tung	Asia Great International Co., Ltd. (Asia Great)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 股公司	49 %	49 %	
Asia Great	旭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旭東昆山)	機械買賣及製造	100 %	100 %	
Asia Great	耀東機械(天津)有限公司(耀東天津)	機械買賣及製造	100 %	100 %	
旭東昆山	昆山鉅東光電設備有限公司(鉅東昆 山)	機械買賣及製造	51 %	51 %	
旭東昆山	昆山威仕東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威仕東)	軟體開發及機械系 統設置	100 %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與高科技產業製程精密及自動化設備合約有關之資產係以一個營業週期(通常為五年)做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標準，其餘資產及負債以下列區分：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且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料顯示延後之基準較為適當。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1~50年

(2)機器設備：1~20年

(3)運輸設備：2~9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1~20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體	40年
其他	1~5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電腦軟體成本 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負債準備為保固負債準備，該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高科技產業製程精密設備及自動化專用設備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產品銷售時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三)。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個別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列數。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科技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3,347	3,889
支票及活期存款	370,471	492,695
定期存款	1,136,846	1,176,222
約當現金	70,357	139,608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81,021	1,812,414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3,978	15,04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75,030	659,297
減：備抵損失	(150,541)	(224,583)
	\$ 538,467	449,755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排除驗收及保固款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u>應收帳款及 票據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立帳1年以內	\$ 286,875	0.56 %	1,614
立帳1~2年	5,666	11.28 %	639
立帳2年以上	<u>3,032</u>	100 %	<u>3,032</u>
	<u><u>\$ 295,573</u></u>		<u><u>5,285</u></u>

- 屬驗收及保固款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u>應收帳款及 票據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立帳2年以內	\$ 265,028	6.36 %	16,849
立帳2~3年	37,338	100 %	37,338
立帳3~4年	50,072	100 %	50,072
立帳4~5年以上	2,743	100 %	2,743
立帳5年以上	<u>38,254</u>	100 %	<u>38,254</u>
	<u><u>\$ 393,435</u></u>		<u><u>145,256</u></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已發生信用減損之應收帳款計10,202千元全數認列備抵損失，其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 排除驗收及保固款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u>應收帳款及 票據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立帳1年以內	\$ 151,842	1.31 %	1,991
立帳1~2年	<u>5,372</u>	10.39 %	<u>558</u>
	<u><u>\$ 157,214</u></u>		<u><u>2,549</u></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屬驗收及保固款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u>應收帳款及 票據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立帳2年以內	\$ 308,907	4.47 %	13,817
立帳2~3年	119,351	100 %	119,351
立帳3~4年	25,678	100 %	25,678
立帳4~5年	17,558	100 %	17,558
立帳5年以上	<u>35,428</u>	100 %	<u>35,428</u>
	<u>\$ 506,922</u>		<u>211,83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餘額	\$ 224,583	231,752
減損損失迴轉	(73,918)	(10,729)
匯率影響數	<u>(124)</u>	<u>3,560</u>
期末餘額	<u>\$ 150,541</u>	<u>224,583</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三)其他應收款

	<u>114.12.31</u>	<u>113.12.31</u>
其他應收款	\$ 4,352	7,237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4,352</u>	<u>7,237</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四)存 貨

	<u>114.12.31</u>	<u>113.12.31</u>
原料	\$ 34,103	36,307
在製品	616,613	654,555
半成品	33,192	28,652
製成品	<u>143,800</u>	<u>74,726</u>
	<u>\$ 827,708</u>	<u>794,240</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相關損失(利益)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	\$ 31,724	5,248
報廢損失	9,330	4,170
存貨盤虧	404	135
出售下腳廢料	<u>(3,842)</u>	<u>(1,222)</u>
列入營業成本	<u>\$ 37,616</u>	<u>8,331</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貨至客戶端控制權尚未移轉之存貨分別為319,130千元及266,977千元。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運 輸 設 備</u>	<u>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u>	<u>總 計</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4,400	772,916	463,391	53,586	347,540	-	1,651,833
增 添	-	7,484	17,052	5,235	2,427	619	32,817
處 分	-	(67)	(7,968)	(2,333)	(1,177)	-	(11,545)
重 分 類	-	270	24,102	-	648	(270)	24,7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72	454	75	103	-	1,30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400</u>	<u>781,275</u>	<u>497,031</u>	<u>56,563</u>	<u>349,541</u>	<u>349</u>	<u>1,699,159</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4,400	765,658	447,421	52,931	342,463	-	1,622,873
增 添	-	203	10,131	1,490	3,640	1,769	17,233
處 分	-	-	(3,273)	(1,189)	(16,853)	-	(21,315)
重 分 類	-	695	6,241	-	17,119	(1,769)	22,2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360	2,871	354	1,171	-	10,75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4,400</u>	<u>772,916</u>	<u>463,391</u>	<u>53,586</u>	<u>347,540</u>	<u>-</u>	<u>1,651,83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194,563	341,318	44,127	290,997	-	871,005
折 舊	-	21,173	47,691	4,592	17,453	-	90,909
處 分	-	(67)	(3,726)	(2,301)	(1,136)	-	(7,2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93	220	49	242	-	1,00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16,162</u>	<u>385,503</u>	<u>46,467</u>	<u>307,556</u>	<u>-</u>	<u>955,688</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71,340	294,891	40,485	278,809	-	785,525
折 舊	-	21,352	47,375	4,569	18,259	-	91,555
減損損失	-	-	-	-	10,078	-	10,078
處 分	-	-	(2,970)	(1,189)	(16,786)	-	(20,945)
重分類	-	-	-	-	(20)	-	(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71	2,022	262	657	-	4,81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194,563	341,318	44,127	290,997	-	871,005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14,400	565,113	111,528	10,096	41,985	349	743,471
民國113年1月1日	\$ 14,400	594,318	152,530	12,446	63,654	-	837,348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14,400	578,353	122,073	9,459	56,543	-	780,828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期銀行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85,283	46,304	4,335	135,922
增 添	-	747	-	747
減 少	-	(747)	-	(7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	-	-	37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85,320	46,304	4,335	135,959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7,051	46,984	6,563	130,598
增 添	7,879	-	832	8,711
減 少	-	(680)	(3,060)	(3,7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3	-	-	35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85,283	46,304	4,335	135,922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1,885	14,978	2,100	58,963
提列折舊	7,441	5,075	1,417	13,933
減 少	-	(747)	-	(7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	-	-	25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49,351	19,306	3,517	72,174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4,356	10,435	2,926	47,717
提列折舊	7,455	5,223	2,065	14,743
減 少	-	(680)	(2,891)	(3,5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74	-	-	7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885</u>	<u>14,978</u>	<u>2,100</u>	<u>58,963</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35,969</u>	<u>26,998</u>	<u>818</u>	<u>63,785</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42,695</u>	<u>36,549</u>	<u>3,637</u>	<u>82,881</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43,398</u>	<u>31,326</u>	<u>2,235</u>	<u>76,959</u>

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關係人承租土地及員工宿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8,108
單獨取得	3,679
本期減少	(3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1,478</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0,716
單獨取得	7,2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8,108</u>
攤 銷：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7,777
本期攤銷	5,074
本期減少	(344)
匯率變動影響數	28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535</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2,222
本期攤銷	5,471
匯率變動影響數	8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777</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8,943</u>
民國113年1月1日	\$	<u>8,49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10,331</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1,015	723
營業費用	4,059	4,748
	<u>\$ 5,074</u>	<u>5,471</u>

2.擔保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36,786	60,763
定期存款(3個月以上)	53,934	35,835
存出保證金	24,694	12,005
預付設備款	2,809	-
暫付款及其他	1,258	1,160
	<u>\$ 119,481</u>	<u>109,763</u>
	114.12.31	113.12.31
流動	\$ 85,649	88,385
非流動	33,832	21,378
	<u>\$ 119,481</u>	<u>109,763</u>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係作為銀行借款與履約保證等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114.12.31	11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165,000</u>	-
尚未使用額度	\$ <u>1,335,961</u>	<u>1,503,728</u>
利率區間	<u>2.015%~2.2%</u>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供銀行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其他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代收款	\$ 2,711	1,635
遞延收入—流動	461	791
暫收款	4,975	2
	<u>\$ 8,147</u>	<u>2,428</u>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4.12.31</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1.475%~2.2357%	115.01.13~118.01.22	\$ 866,582
擔保銀行借款	1.475%~2.2357%	118.01.22~122.12.15	390,04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676,995)</u>
			<u>\$ 579,63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50,000</u>
	<u>113.12.31</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1.475%~2.2569%	114.04.07~118.01.22	\$ 434,428
擔保銀行借款	1.475%~2.2569%	114.04.07~122.12.15	1,224,33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870,273)</u>
			<u>\$ 788,487</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政府低利貸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所取得之低利貸款合約期間為七年至十年，利息優惠期間為五年，取得借款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視為政府補助，請詳附註六(十四)。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聯貸借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與彰化銀行等六家銀行簽署總額度1,500,000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並由董事長莊添財擔任連帶保證人。該項借款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實際動撥。聯貸借款重要約定條款摘錄如下：

項次	授信額度	實際動撥餘額	授信期間	償還辦法
甲項	\$ 480,000	480,000	自動用日起算5年	依比例償還
乙項	320,000	320,000	自動用日起算5年	依比例償還
丙項	700,000	700,000	自動用日起算5年	到期一次清償
	\$ 1,500,000	1,500,000		

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審閱一次，並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核閱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未有違反借款合同限制之情形。民國一一四年度及第二季則因未符合前述財務比率而構成違約之情事，惟合併公司將自提出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日起至符合財務承諾之合併財務報告提出日止，以未符合財務承諾之財務報表日之未償還餘額，依年費率0.1%，按月於次月應付息日計付補償費予管理銀行，尚不致影響授信額度。

3.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 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流動	\$ <u>12,656</u>	<u>13,059</u>
非流動	\$ <u>45,563</u>	<u>57,844</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967</u>	<u>1,08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9,410</u>	<u>3,268</u>
低價值租賃資產	\$ <u>148</u>	<u>384</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3,956</u>	<u>18,850</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處所及宿舍，廠房、辦公處所及宿舍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運輸設備則為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另，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關係人承租土地及員工宿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

2. 其他租賃

另，合併公司承租倉庫、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至五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7,42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3,99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8,459)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5,7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8)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46,952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4,21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5,11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1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7,423

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設備銷售相關，係依據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四) 遞延收入

	114.12.31	113.12.31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5,060	\$ 5,851
流 動	\$ 461	791
非 流 動	4,599	5,060
	\$ 5,060	\$ 5,85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所取得之低利貸款分別為272,685千元及364,612千元，該項貸款按市場利率設算借款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67,625千元及358,761千元，其差額分別為7,509千元及5,851千元視為政府補助予興建廠房，帳列遞延收入。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合約該借款係用於中期營運週轉，依有效利率及該資產使用期間認列補助收益，合併公司已收取該補助，且認為可合理確信將遵循附加之條件，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補助收益分別為791千元及1,116千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與本國籍員工達成退休金結清協議。惟公司聘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外籍員工，依法需須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u>1,077</u>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995)</u>
淨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 <u><u>(918)</u></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99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民國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508</u>
當期利息成本	<u>56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u>1,077</u></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3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00
利息收入	81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480</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99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u>113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 (246)</u>
營業成本	(68)
推銷費用	(21)
管理費用	(144)
研究發展費用	<u>(13)</u>
	<u>\$ (24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民國一一三年度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3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即12月31日資產上限影響數)	<u>\$ (57,299)</u>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275千元及13,92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外，其他公司之退休金係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退休費用分別為7,509千元及11,091千元。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4,139	16,38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068)	3,4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92	-
	<u>54,463</u>	<u>19,837</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4,707)	41,852
所得稅費用	<u>\$ 39,756</u>	<u>61,689</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	\$ <u>101,208</u>	<u>101,75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242	20,350
子公司稅率差異影響數	(12,440)	(16,042)
免稅所得	-	(5,00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7,275	15,797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稅額影響	14,355	43,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068)	3,4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92	-
所得稅費用	<u>\$ 39,756</u>	<u>61,689</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424,995</u>	<u>511,369</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103,471</u>	<u>121,638</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 <u>18,472</u>	<u>17,580</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與課稅損失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課稅損失	\$ <u>114.12.31</u> <u>37,297</u>	<u>113.12.31</u> <u>6</u>
------	--------------------------------------	------------------------------

課稅損失係依當地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度(高新技術企業為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 之虧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民國112年度	\$ 1	117年度
民國112年度	116,713	122年度
民國113年度	4,896	118年度
民國113年度	<u>64,873</u>	123年度
	<u>\$ 186,483</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評價損失	確定福 利計畫	外銷遞延 銷貨毛利	其他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37,837	(120)	3,884	4,978	46,579
認列於損益表	<u>5,171</u>	<u>-</u>	<u>20,015</u>	<u>(10,479)</u>	<u>14,707</u>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43,008</u>	<u>(120)</u>	<u>23,899</u>	<u>(5,501)</u>	<u>61,286</u>
民國113年1月1日	\$ 39,916	(39)	9,129	39,425	88,431
認列於損益表	<u>(2,079)</u>	<u>(81)</u>	<u>(5,245)</u>	<u>(34,447)</u>	<u>(41,852)</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7,837</u>	<u>(120)</u>	<u>3,884</u>	<u>4,978</u>	<u>46,579</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其中6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每股面額10元，均為1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屬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普通股均為78,84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46,408	146,408
受贈資產	7,530	7,530
行使歸入權	<u>786</u>	<u>-</u>
	<u>\$ 154,724</u>	<u>153,93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帳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8,078千元及49,291千元。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5	\$ 39,42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虧損撥補案，除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不予分配股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4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5	\$ 39,420

3.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8,0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8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8,860)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9,29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1,21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8,078)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1,452</u>	<u>40,0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78,840</u>	<u>78,84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78</u>	<u>0.51</u>

2.稀釋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1,452</u>	<u>40,0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78,840	78,84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99	10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79,139</u>	<u>78,94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78</u>	<u>0.51</u>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電 設 事業部	專 設 事業部	其 他 事業部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	\$ 250,256	1,841	149,290	401,387
臺灣	697,569	415,441	-	1,113,010
美國	5,570	350	-	5,920
其他國家	170,779	251,733	2,720	425,232
	<u>\$ 1,124,174</u>	<u>669,365</u>	<u>152,010</u>	<u>1,945,549</u>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半導體-機台及零件	\$ 853,009	-	1,617	854,626
面板設備	270,195	-	135,827	406,022
自行車-機台及零件	-	230,687	14,566	245,253
AI伺服器設備	-	56,678	-	56,678
散熱管件	-	206,517	-	206,517
液壓管件	-	132,426	-	132,426
其他	970	43,057	-	44,027
	<u>\$ 1,124,174</u>	<u>669,365</u>	<u>152,010</u>	<u>1,945,549</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度	電 設 事業部	專 設 事業部	其 他 事業部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	\$ 445,347	15,161	302,041	762,549
臺灣	440,944	310,451	-	751,395
美國	170,474	1,642	-	172,116
其他國家	6,401	130,496	32	136,929
	<u>\$ 1,063,166</u>	<u>457,750</u>	<u>302,073</u>	<u>1,822,989</u>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半導體-機台及零件	\$ 600,712	-	3,056	603,768
面板設備	457,807	-	282,854	740,661
自行車-機台及零件	-	207,628	16,163	223,791
AI伺服器設備	-	79,309	-	79,309
散熱管件	-	11,480	-	11,480
液壓管件	-	119,218	-	119,218
其他	4,647	40,115	-	44,762
	<u>\$ 1,063,166</u>	<u>457,750</u>	<u>302,073</u>	<u>1,822,989</u>

2. 合約餘額

	114.12.31	113.12.31	113.1.1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已出貨	\$ 166,130	174,644	201,323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未出貨	125,748	111,340	60,427
合 計	<u>\$ 291,878</u>	<u>285,984</u>	<u>261,75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58,377千元及212,445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之差異。

(二十)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4%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687千元及4,011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80千元及1,44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u>45,231</u>	<u>51,855</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409	537
政府補助收入	<u>5,602</u>	<u>6,709</u>
	<u>\$ 6,011</u>	<u>7,246</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43)	(203)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2,673)	108,3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0,078)
賠償損失	-	(86)
其他	<u>9,676</u>	<u>10,333</u>
	<u>\$ (23,840)</u>	<u>108,343</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及票券利息費用	\$ 32,405	34,299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u>967</u>	<u>1,085</u>
	<u>\$ 33,372</u>	<u>35,384</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高科技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5%及58%係由五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三)及(八)。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前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90,043	409,366	89,978	91,431	199,740	28,217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31,582	1,060,021	766,270	81,057	212,694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68,080	368,080	368,080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2,655	289,872	289,872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8,219	60,296	13,419	12,675	30,202	4,000
存入保證金	5	5	5	-	-	-
	<u>\$ 2,140,584</u>	<u>2,187,640</u>	<u>1,527,624</u>	<u>185,163</u>	<u>442,636</u>	<u>32,217</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224,332	1,274,215	622,470	103,437	496,659	51,649
無擔保銀行借款	434,428	449,283	266,546	77,051	105,686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19,586	319,586	319,58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2,107	272,107	272,107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0,903	73,938	14,020	13,041	33,277	13,600
存入保證金	4	4	4	-	-	-
	<u>\$ 2,321,360</u>	<u>2,389,133</u>	<u>1,494,733</u>	<u>193,529</u>	<u>635,622</u>	<u>65,24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8,528	31.4300	1,210,935	35,620	32.7850	1,167,796
日幣	93,161	0.2008	18,707	96,353	0.2099	20,225
人民幣	51,727	4.4960	232,565	60,563	4.4780	271,2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668	31.4300	52,425	3,667	32.7850	120,232
人民幣	28,596	4.4960	128,568	26,593	4.4780	119,081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後淨利皆減少或增加5,125千元及4,88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以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2,673)千元及108,377千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增加或減少686千元及81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所致。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間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相關單位人員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585,961千元及1,503,728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三年度一致。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4.12.31	113.12.31
負債總額	\$ 2,542,162	2,693,38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581,021	1,812,414
淨負債	\$ 961,141	880,966
權益總額	\$ 1,463,643	1,441,607
資本管理	\$ 2,424,784	2,322,573
負債資本比率	39.64 %	37.93 %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期營運狀況佳，故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二十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12.31
				遞延收入變動	利息變動	租賃給付之變動	
短期借款	\$	-	165,000	-	-	-	16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658,760	(402,926)	791	-	-	1,256,62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0,903	(13,431)	-	-	747	58,21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729,663	(251,357)	791	-	747	1,479,844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12.31
				遞延收入變動	利息變動	租賃給付之變動	
短期借款	\$	1,200,900	(1,200,9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79,874	(80,000)	-	126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35,704	1,122,308	748	-	-	1,658,76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6,474	(14,113)	-	-	8,542	70,90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892,952	(172,705)	748	126	8,542	1,729,663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莊添財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莊朝輝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莊弘銘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洪勉	與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係配偶關係
汪素珠	與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係配偶關係
莊君婷	與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係二親等關係
莊秀娟	與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係二親等關係

(二)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賃

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關係人承租土地(帳列使用權資產)及員工宿舍(帳列租金支出)而支付之租金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莊添財	\$ 807	801
莊朝輝	179	179
莊弘銘	39	39
其他關係人：		
洪勉	315	315
汪素珠	592	592
莊君婷	-	72
莊秀娟	72	72
	<u>\$ 2,004</u>	<u>2,070</u>

租金支出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係人之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分別為4,518千元及6,268千元。

2.其他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擔任合併公司銀行聯貸案授信合約之連帶保證人，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443	15,165
退職後福利	551	58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3,994</u>	<u>15,747</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及科專計劃保證	\$ 19,634	51,3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11,000	-
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14,400	-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擔保	400,595	404,58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履約保證及科專計劃保證	6,152	9,373
		<u>\$ 451,781</u>	<u>465,34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2,361	388,996	611,357	188,732	343,154	531,886
勞健保費用	16,854	26,079	42,933	14,760	24,737	39,497
退休金費用	7,508	15,276	22,784	9,065	15,707	24,7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143	7,453	15,596	8,110	7,705	15,815
折舊費用	55,855	48,987	104,842	56,792	49,506	106,298
攤銷費用	1,015	4,059	5,074	723	4,748	5,471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旭東昆山	本公司	旭東昆山之最終控制者	132,869	65%	-	-	17,952	-
旭東昆山	昆山鉅東	旭東昆山之子公司	103,648	36%	-	-	3,158	-

註1：係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期後收款金額。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旭東昆山	1	銷貨	3,359	無可供比較	0.17 %
0	本公司	旭東昆山	1	進貨	98,716	無可供比較	5.07 %
0	本公司	旭東昆山	1	應收帳款	18	一般收款期間	- %
0	本公司	旭東昆山	1	應付帳款	132,869	一般付款期間	3.32 %
0	本公司	旭東昆山	1	售服及其他費用	11,858	無可供比較	0.61 %
0	本公司	旭東昆山	1	其他應付款	17,934	一般付款期間	0.45 %
1	旭東昆山	昆山鉅東	1	應收帳款	10,856	一般收款期間	0.27 %
1	旭東昆山	昆山鉅東	1	其他應收款	92,792	一般收款期間	2.32 %
1	旭東昆山	昆山鉅東	1	銷貨	51,935	無可供比較	2.67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ouncy Development Group Inc.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242,439	242,439	8,534	100 %	769,527	100 %	(90,832)	(90,832)	
本公司	LDI Systems B.V.	荷蘭	技術研發	EURS 1,103	EURS 1,103	30	30 %	-	30 %	-	-	註1
Bouncy Development Group Inc.	Asia Great International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 4,334	US\$ 4,334	26	51 %	392,457 (US\$12,487)	51 %	(90,832) (US\$2,918)	(46,324) (US\$1,488)	
Bouncy Development Group Inc.	Shuz Tung Machinery industrial Co.,Ltd.	聖文森及格瑞納丁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 4,200	US\$ 4,200	500	100 %	377,070 (US\$11,997)	100 %	(44,508) (US\$1,430)	(44,508) (US\$1,430)	
Shuz Tung Machinery industrial Co.,Ltd.	Asia Great International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 4,200	US\$ 4,200	25	49 %	377,066 (US\$11,997)	49 %	(90,832) (US\$2,918)	(44,508) (US\$1,430)	

註1: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4)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旭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機械生產及買賣	US\$5,300	(註1)	US\$ 2,800	-	-	US\$ 2,800 (註4)	(91,189) (US\$2,929)	100 %	100 %	(91,189) (US\$2,929)	764,325 (US\$24,318)	US\$2,285
耀東機械(天津)有限公司	機械生產及買賣	US\$ 800	(註1)	-	-	-	- (註4)	(7) (US\$0)	100 %	100 %	(7) (US\$0)	(4,894) (US\$156)	-
昆山鉅東光電設備有限公司	機械生產及買賣	US\$2,020	(註2)	US\$ 850	-	-	US\$ 850 (註4)	9,098 (RMB\$2,102)	100 %	100 %	9,098 (RMB\$2,102)	(24,683) (RMB\$5,492)	-
昆山威仕東人工智能科技系統有限公司	軟體開發及機械系統設置	RMB\$750	(註1)	-	-	-	- (註4)	(4,091) (RMB\$945)	100 %	100 %	(4,091) (RMB\$945)	49,610 (RMB\$11,038)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42,902 (US\$1,365)	\$ 299,654 (US\$9,534)	\$ 878,186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調整集團投資架構，將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改由本公司直接投資昆山鉅東光電設備有限公司。該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二年辦理現金增資，增資款全數由旭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認購，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為49%。

註3：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四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4：與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屬海外轉投資公司之盈餘轉增資進行投資，非由本公司再匯款投資。

註5：係以財務報告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6：各該採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已為貸方餘額，惟其投資公司意圖繼續支持，因此持續認列投資損失。

註7：上述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三個應報導部門：電設事業部、專設事業部及其他事業部，電設事業部係高科技產業製程精密、自動化設備及半導體設備之生產製造。專設事業部係自行車及彎管專用機械設備之生產製造。其他事業部係子公司，主係面板之設備之生產製造。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4年度				
	電設事業部	專設 事業部	其他 事業部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24,174	669,365	152,010	-	1,945,549
部門間收入	2,542	768	110,574	(113,884)	-
利息收入	25,143	10,772	9,316	-	45,231
收入總計	<u>\$ 1,151,859</u>	<u>680,905</u>	<u>271,900</u>	<u>(113,884)</u>	<u>1,990,780</u>
利息費用	<u>\$ 24,308</u>	<u>9,064</u>	<u>-</u>	<u>-</u>	<u>33,372</u>
折舊與攤銷	<u>\$ 40,401</u>	<u>53,047</u>	<u>16,468</u>	<u>-</u>	<u>109,91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3,197</u>	<u>24,629</u>	<u>(86,374)</u>	<u>-</u>	<u>61,452</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5,235</u>	<u>20,891</u>	<u>8,255</u>	<u>-</u>	<u>34,381</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4,653,407</u>	<u>2,022,409</u>	<u>305,994</u>	<u>(2,976,005)</u>	<u>4,005,805</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911,682</u>	<u>830,833</u>	<u>71,065</u>	<u>(271,418)</u>	<u>2,542,162</u>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度				合 計
	電設事業部	專 設 事業部	其 他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63,165	457,751	302,073	-	1,822,989
部門間收入	1,811	961	386,373	(389,145)	-
利息收入	36,121	12,948	2,786	-	51,855
收入總計	<u>\$ 1,101,097</u>	<u>471,660</u>	<u>691,232</u>	<u>(389,145)</u>	<u>1,874,844</u>
利息費用	<u>\$ 24,870</u>	<u>9,987</u>	<u>527</u>	<u>-</u>	<u>35,384</u>
折舊與攤銷	<u>\$ 42,825</u>	<u>51,204</u>	<u>17,740</u>	<u>-</u>	<u>111,76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0,639</u>	<u>(1,562)</u>	<u>(79,014)</u>	<u>-</u>	<u>40,063</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9,204</u>	<u>12,650</u>	<u>1,862</u>	<u>-</u>	<u>23,716</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5,030,383</u>	<u>2,186,246</u>	<u>352,867</u>	<u>(3,434,509)</u>	<u>4,134,987</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106,762</u>	<u>915,616</u>	<u>93,818</u>	<u>(422,816)</u>	<u>2,693,380</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請詳附註六(十九)，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14.12.31	113.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655,392	697,245
中 國	163,616	170,874
合 計	<u>\$ 819,008</u>	<u>868,11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退職後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地 區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電設事業部之A客戶	\$ 341,843	189,660
來自專設事業部之B客戶	195,851	84,352
來自電設事業部之C客戶	146,065	83,313
來自電設事業部之D客戶	118,807	-
來自電設事業部之E客戶	111,996	916
來自電設事業部之F客戶	67,638	69,753
來自電設事業部之G客戶	55,212	139,732
來自電設事業部之H客戶	53,476	286,380
	<u>\$ 1,090,888</u>	<u>854,106</u>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50397 號

會員姓名： (1) 陳燕慧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陳政學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7)2130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56690647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5127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512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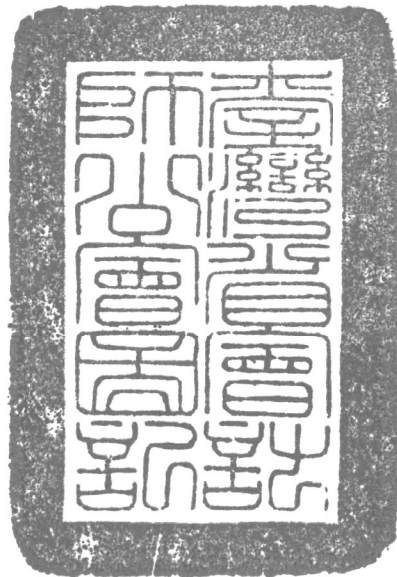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6 日